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  
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鍾慈儀

電話：3322101#7511

電子信箱：10051516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過嶺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資字第114000699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735100E\_1140006992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辦理「113學年度國中小科技教育  
及資訊教育微課程研習-APP Inventor專案工作坊」一  
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114年1月21日高師大工教字第  
1141000639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工作坊相關訊息如下：

(一)課程內容：

1、App Inventor 2專題製作技巧

2、青銀好幫手—國中微課程分享

(二)時間：114年3月28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1時至下午 4時。

(三)地點：嘉義市立北興國中（嘉義市東區博東路262號）北  
興科技中心。

(四)報名網址：本研習採網路報名，自即日起至研習辦理前3  
天截止，<https://forms.gle/voiW5UFA1ovAYvpo6>。

(五)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課程代碼：4868312。



- 三、參與旨揭研習之教師，請各校本權責核予公(差)假登記。
- 四、本案如有未盡事宜，請洽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專任助理呂小姐（電話：07-7172930轉7610；email:b0250@mail.nknu.edu.tw）。
- 五、檢附活動流程表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電子公文  
2025/01/23  
11:37:18  
交換



訂

線

